

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2 年，公司全体监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则的规定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出发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通过列席相关会议等形式，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情况，对公司董事、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尽责情况进行了监督，发挥了应有的功能。

一、2022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，有效履行了审查和监督等职责。

序号	届次	会议时间	审议事项
1	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	2022 年 4 月 20 日	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2	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	2022 年 4 月 28 日	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			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
			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
			关于公司监事会成员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
			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			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
			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			监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
			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
			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
关于 2021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			
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			
3	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	2022 年 5 月 23 日	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4	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	2022 年 6 月 17 日	关于股东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			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5	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	2022 年 6 月 27 日	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的公告

6	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	2022年7月14日	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
7	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	2022年8月26日	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募集资金2022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8	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	2022年10月24日	关于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9	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	2022年11月24日	关于股东提请召开2022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10	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	2022年12月26日	关于选举陈坤虎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

二、监事会关于相关事项的意见

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，通过参加股东大会、列席董事会会议、查阅相关资料等形式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会议、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。

2、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

监事会对2022年度公司财务状况、财务管理、财务成果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、检查和审核后认为：2022年度审计报告真实、客观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3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后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、管理上，不存在违规行为。

4、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存在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形。

5、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后认为：相关关联交易符合

公司实际需求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023 年度，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忠实履行职责，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。

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29 日